

承德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切实做好 2023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承德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承县财监[2024]1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单位实际，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检查预算项目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和相关工作安排，对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进行了自评。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单位聚焦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和森林草原防灭火等主责主业，主要完成了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保障、专项执法、综合减灾、农村住房保险、消防装备购置、森林防护宣传培训、工矿商贸领域作业场所视频监控等 11 个项目。这 11 个项目实施，确保了年初执法计划的有效实施，完成了督导检查企业 525 家次，立案 6 起，保障了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为全县 91000 多户投保了农村住房保险，共计赔付 90 多万元，切实减少了农户财产损失；组织并协助其他县区开展了多次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全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共有 11 个项目支出：

（一）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保障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 万，执行

数为 29 万，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专项执法经费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39 万，执行数为 39 万，完成预算的 100%。

（三）综合减灾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5 分。全年预算数为 9.18 万，执行数为 5 万，完成预算的 54.5%。

（四）消防装备购置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40.3 万，执行数为 193.3 万，完成预算的 137.8%。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批复数为 140.3 万元，后期追加 50 万元经费。

（五）森林防护宣传、培训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66.55 万，执行数为 66.55 万，完成预算的 100%。

（六）农村住房保险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 万，执行数为 18.04 万，完成预算的 94.9%。

（七）工矿商贸领域作业场所视频监控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执行数为 17.83 万，完成预算的 37.1%。

（八）跨区增援队伍扑救补助费用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78 万，执行数为 6.78 万，完成预算的 100%。

（九）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物资保障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执行数为 3.4 万，完成预算的 17%。

（十）应急通信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27 万，执行数为 10.27 万，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自然灾害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执行数为 2.4 万，完成预算的 100%。

11 个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县财政局有关规定和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清晰、明确、合理，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可衡量，绩效标准较为恰当适宜，比较易于评价。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下一步我单位将继续按照财政相关文件要求，严格实施绩效监控和评价工作，按标准执行预算，保障财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